

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  
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主席  
郭偉強議員

傳真: 31517052

郭主席:

要求把討論侮辱公職人員罪立法事宜納入委員會議程

近年刻意無理挑釁侮辱前綫執勤公職人員的事件時有發生，而且言行愈來愈激烈。繼 2013 年鼓吹粗口暴力組織成員林慈思以粗口辱罵前線警員後，有大學生在音樂會唱粗言穢語的辱警歌曲，在佔中和旺角暴亂中，激進示威者使用的語言暴力侮辱、挑釁前綫警員更令全民嘩然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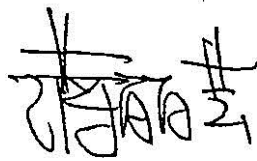
除了大型示威活動，警務人員在日常執勤中，如抄牌甚至進行救援工作時，亦有遭到挑釁或侮辱。

市民一時衝動的行為，公職人員一直都會容忍，但要求公職人員如聖人般，每日接受無上限的挑釁及侮辱挑戰，長此下去，公職人士的士氣將每況愈下，社會侮辱或挑釁公職人員的風氣將不斷蔓延，程度亦將無限升級，這絕對會令香港充斥仇恨。

其實不少地方包括法國、新加坡、澳洲新南威爾斯以及澳門等，都有侮辱公職人員罪。香港應借鑑及研究，盡快就侮辱公職人員罪立法，以扭轉現時激進人士對公職人員的惡意挑釁或侮辱的情況。

為維護公職人員的尊嚴及士氣，並重建香港互相尊重、理性包容的社會風氣，我們建議在本委員內討論侮辱公職人員罪立法事宜，希望主席閣下可安排儘早討論。此祝

工作順利!



立法會議員蔣麗芸



立法會議員葛珮帆

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